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8日公司董事会、3月25日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并于2019年4月3日披露《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于5月7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暨回购进展公告》，于5月28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于6月4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于7月2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15号、临2019-030号、临2019-036号、临2019-048号、临2019-056号、临2019-058号、临2019-063号）。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应当于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刊登回购进展公告，披露截止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19年7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6,816,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5%，购买的最高价为2.22元/股、最低价为2.16元/股，支付的金额为36,803,438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2019年7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05,488,0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58%，购买的最高价为2.55元/股、最低价为2.16元/股，支付的金额为250,054,761.17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一日